

证券代码：300479

证券简称：神思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6-034

##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持本公司股份 5,880,0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7.35%）的股东天津清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津清瑞”）于近期以大宗交易及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3,035,0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.3531%）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天津清瑞持有公司股份 7,995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.9969%，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。

注：1、神思电子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除权，股本由除权前的 8,000 万股增至 16,000 万股，持股比例及减持比例按除权前后相应的股本总额分别计算。2、减持前持有股份 5,880,000 股为未除权的股份数量，减持后持有股份 7,995,000 股为已除权的股份数量。

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收到公司股东天津清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津清瑞”）提交的《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简式权益变动书》”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##### 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| 股东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减持日期            | 减持股数<br>(股) | 占总股本比<br>例 (%) | 减持均价<br>(元) | 变动方式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天津清瑞股权<br>投资基金合伙<br>企业（有限合<br>伙） | 2016 年 6 月 16 日 | 200,000     | 0.2500%        | 78.09       | 大宗交易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16 年 6 月 17 日 | 180,000     | 0.2250%        | 79.90       | 大宗交易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16 年 6 月 20 日 | 350,000     | 0.4375%        | 81.00       | 大宗交易 |

|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|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   | 2016 年 6 月 28 日 | 800,000   | 0.5000% | 42.40 | 大宗交易 |
|    | 2016 年 6 月 29 日 | 600,000   | 0.3750% | 41.90 | 大宗交易 |
|    | 2016 年 7 月 1 日  | 121,300   | 0.0758% | 42.18 | 竞价交易 |
|    | 2016 年 7 月 5 日  | 379,400   | 0.2371% | 41.54 | 竞价交易 |
|    | 2016 年 7 月 14 日 | 404,300   | 0.2527% | 39.80 | 竞价交易 |
| 合计 |                 | 3,035,000 | 2.3531% |       |      |

## 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| 股东名称                 | 股份性质       |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|        |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股数(股)     | 占总股本比例 | 股数(股)     | 占总股本比例  |
| 天津清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合计持有股份     | 5,880,000 | 7.35%  | 7,995,000 | 4.9969%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 | 5,880,000 | 7.35%  | 7,995,000 | 4.9969%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| --        | --     | --        | --      |

注：1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除权，股本由除权前的 8,000 万股增至 16,000 万股，各笔减持比例按除权前后相应的股本总额分别计算。2、“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”为除权前所持有股份数量，“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”为已除权的股份数量。3、2016 年 6 月 16 日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之间减持的情况，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进行披露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8）。

## 二、承诺与履行情况

公司股东天津清瑞在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和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》中做出如下承诺：

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,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,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。

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,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减持。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,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,在 6 个月内完成,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,减持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100%。

### 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(证监会公告[2016]1号)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未违反天津清瑞在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和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》中做出的承诺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4、本次权益变动后,天津清瑞持有公司股份 799.5 万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.9969%,天津清瑞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。

5、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九日